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厅科〔2020〕717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中央企业：

为支撑制造强国建设，保障产业创新发展和质量品牌提升，完善产业技术基础体系，根据《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科〔2015〕458号）要求，现开展2020年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面向检验检测和信息服务两类平台，择优认定一批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二、请各单位做好遴选和推荐工作，每个单位推荐数量原则上不超过3个。鼓励已承担产业技术基础平台建设项目的平台单位申报。

三、为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支持信息服务类平台开展制造业创新成果产业化有关工作。

四、申报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应具备的条件和编写申报材料的相关要求见附件。

五、请于10月30日前将推荐文件和申报材料（电子版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门户网站下载）纸质版一式2份和电子版光盘1份报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

联系电话：010-68207760/68205243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27号8号楼11层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

邮 编：100846

- 附件：1. 服务平台申报单位应当具备的具体条件
2. 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申报书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2020年9月11日

附件 1

服务平台申报单位应当具备的具体条件

项 目	检验检测类	信息服务类
(一)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发展政策及相关规定。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独立法人单位。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未发生由行政执法监督机关确认的违法、违规行为。	
	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	
(二) 自觉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积极承担政府部门委托的有关任务。	
	按时上报服务平台能力建设和服务运营情况。	
	政府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时，如实汇报有关情况。	
	上报检验检测、信息服务发展报告。	
(三) 具有完善的运行机制。	具备完善的管理制度。	
	具有规范的服务流程和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账务状况及运营情况良好。	
	具有明确的近期及长期发展目标。	
(四) 行业或地区内公信度高、服务面广、具有示范带动作用。	具有相关领域试验验证、计量检测服务的经历。	具有相关领域行业信息、知识产权、创新成果产业化服务的经历。
	与行业或区域内相关的机构（联盟、区域组织、商会、科研院所、企业和高校等）具有紧密合作关系。	与行业或区域内相关的机构（联盟、区域组织、商会、科研院所、企业和高校等）具有紧密合作关系。
	具备对行业或区域相关资源的整合、推广、辐射及带动服务的能力。	具备对行业或区域相关资源的整合、推广、辐射及带动服务的能力。
	通过国家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或国家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	每年能够为一定数量的企业提供行业信息、知识产权、制造业创新成果产业化服务。
		具有公开出版物。
		具有开展国际交流合作的良好条件和合作经历。
(五) 拥有高水平的专业人员队伍。	拥有高水平的技术带头人。	拥有高水平的学术带头人。
	从事相关服务的人数不少于 20 人。	从事相关服务的人数不少于 20 人。
	从事基础理论研究、应用技术研究、标准和方法研究、关键技术攻关等科研活动的专业人员中，硕士或中级职称及以上人员比例不低于 60%。	专业服务人员队伍硕士或中级职称以上专业人员的比例不低于 60%。

	专业服务人员中，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的比例不低于 80%。	
	拥有一定比例的持有政府颁发计量检定员证的人员和具备上岗资格的试验检测人员。	具有一定比例的持有从业资格证书的专业人员。
	近 5 年专业人员发表过有影响力的论文、专著。	近 5 年专业人员发表过有影响力的论文、专著。
(六) 具备提供试验验证、信息服务所必需的基础设施。	拥有自有固定的试验验证、计量检测场地和经营服务场所。	拥有自有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
	拥有温湿度控制实验室。	
	配备符合试验验证、计量检测所要求的抽样、测量、试验和分析设备(含软件)、计量标准器具。	具有多源信息采集系统。
		具有较大规模的专业数据资源。
具有数据处理与整合工具。		
		具有数据分析与应用工具。
(七) 具有领先的科研能力和服务能力。	检测和校准项目已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CMA)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	近 5 年承担过多项具有影响力的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及工作任务。
	近 5 年承担过多项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	
	近 5 年承担过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	
	近 5 年承担过国家、部门计量或测试技术规范制修订项目。	近 5 年发布过行业(产业)相关研究报告,行业(产业)重点领域知识产权研究报告、创新成果产业化报告。
	近 5 年有已申请和获得授权的国内外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以及软件著作权等。	
	近 5 年为一定数量的企业提供试验验证等相关服务。	
	近 5 年承担过具有影响力的专利交易、质押等相关知识产权运用案件。	
	近 5 年获得过国家、省、部级科技成果奖项。	近 5 年获得过国家、省、部级科技成果奖项。

附件 2

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申报书

服务平台类型： 试验检测类 信息服务类

申报单位：_____

推荐单位：_____

填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填写说明

一、申报单位按照申报平台类型，每类填写一份申报书，并在对应申报类型处打√。

二、申报书中有关统计数据参照《工业统计报表制度》的有关要求填写。

三、申报单位：请填写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上的单位全称。

四、推荐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单位无需填写。

五、投资方经济性质：请在以下选项中选择填写，国有、集体、私营、个体、联营、股份制、外商投资、港澳台投资、其他经济类。

六、专业服务资质情况：其他专业服务资质情况请择要填写通过认可或认证的证书号和证书颁发机构，所填写资质都需附资质证明材料。

七、近5年主要科研成果：获得国家、省、部级奖励或填补了国内外空白的成果，应附获奖证书或成果鉴定证书复印件。

八、近5年主要服务成果：指为行业或区域发展提供技术服务的具体实例，应包括服务单位名称、服务支撑工作的内容和时间、服务单位在得到服务支撑工作前后的效益效果对比等内容。

九、仪器设备设施情况（检验检测类）：请列举主要的符合检验检测所要求的抽样、测量、试验和分析设备（含软件）、计量标准器具名称、数量及原值等。

十、主要数据资源、分析工具、软件或仪器设备建设情况（信息服务类）：请列举主要的专业数据资源、信息采集系统、数据处理与整合工具、数据分析与应用工具等。

十一、人才队伍及培养情况：指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情况，高水平学术带头人培养情况等。

十二、近5年专业人员发表过重要论文、专著：请列举主要论文、专

著的名称、等级等内容。

十二、建设方案要点：

建设的必要性：请列举服务平台的建设符合行业或区域发展需要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服务功能：请描述服务平台现有的业务范围及主要功能，列举服务平台的关键技术能力及核心竞争力。

软硬件及人才条件：请描述服务平台的软硬件设施建设情况，服务人才的数量、层次、结构及培训情况等，并阐述软硬件基础及人才队伍对平台发展的支撑情况。

服务开展情况：从支持创新链和产业链的角度，描述服务平台公共服务和商业服务的开展情况及用户反馈情况，与行业或区域内的相关机构（如联盟、区域组织、商会、科研院所、企业和高校等）的合作关系和交流情况，对行业或区域资源整合、推广、辐射及带动服务的能力，所开展的信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促进制造业创新成果产业化的相关服务等。

管理运行模式：请描述服务平台的市场化运营模式和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等管理运行机制。

发展目标及重点工作：请描述服务平台近期（1-2年）及远期（3-5年）的发展目标、工作思路、工作重点、保障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十四、推荐单位意见：推荐单位应填写对申报单位在服务地方或行业、技术研究、公共服务模式、机制等方面的评价意见。

十五、申报书还应当附以下材料：

1. 申请单位的法人资质证明（复印件）；
2. 近三个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和所申报服务平台类别的服务收支专项审计报告（需由符合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
3. 通过国家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或国家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的证书复印件；

4. 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CMA）认可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检测和校准项目附表（复印件）；

5. 近5年承担国家、省、部级重要科研项目清单；

6. 近5年主持制修订国家、行业标准和计量技术规范清单；

7. 相关知识产权证书复印件；

8. 近5年与企业签订服务协议（合同）的项目清单；

9. 主要服务设施、仪器设备、软件或数据资源清单（设备名称、生产厂商及原值，申报单位拥有的设备是否自行研制需标明）；

10. 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姓名、学历、职称、专业资质、职务等），申报试验检测类平台的单位分别提供专业人员清单（从事基础理论研究、应用技术研究、标准和方法研究、关键技术攻关等科研活动的人员）和专业服务人员清单；

11. 各类获奖证书或成果鉴定证书复印件；

12. 服务平台建设方案（请按照“建设方案要点”设置一级标题，不少于3000字）；

13. 能够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材料。

十六、申报书须标明目录页码并装订成册。

声 明

一、本单位自愿申报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二、本单位愿意遵守《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文件的规定。

三、本单位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

四、本单位承诺所填报材料真实准确，无弄虚作假行为，自愿承担因提供虚假信息和材料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一、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申报单位:				
服务行业:		从事相关服务人数: _____人		
是否位于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位于2019年度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成效明显市(州):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日期:	申报单位类型: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地址:				
申报单位网址:			邮政编码:	
平台 负责人	姓名:	职务/职称:	学历:	
	手机:	电话:	电子邮箱:	
申报 联系人	姓名:	电话:	传真:	
	手机:	电子邮箱:		
注册 资本 _____ 万元	主要投资方名称		投资方 经济性质	
总资产 _____ 万元	其中: 仪器设备(含软件): _____ 台(套), 原值 _____ 万元			
	自有场地面积: _____ 平米 温湿度控制实验室面积: _____ 平米(试验检测类)			
近三年 运营 概况		年	年	年
	营业收入(万元)			
	其中: 相关服务 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签订服务 协议户数			

二、申报单位研究和服务能力（试验检测类）

（一）专业服务资质和专利情况	
是否通过国家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通过国家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业服务资质：	
近 5 年国内外专利情况	已申请 个 已获得授权 个
近 5 年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情况	已申请 个 已获得授权 个
近 5 年软件著作权情况	已申请 个 已获得授权 个
（二）近 5 年主要科研成果	
近 5 年承担过的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或工作任务共 项。主要项目名称如下：	
近 5 年承担过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共 项。主要项目名称如下：	

近 5 年承担过国家、部门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项目共 项。主要项目名称如下：

近 5 年获得过国家、省、部级科技成果奖项共 项。主要项目名称如下：

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CMA）认可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检测和校准项目共 项。项目名称如下：

（三）近 5 年主要服务成果

近 5 年为 家政府机构/企业提供过试验验证、计量检测相关服务，列举其中较能体现服务能力的案例：（不超过 3 个）

（可另附页说明）

(四) 仪器设备设施情况

(可另附页说明)

(五) 人才队伍及培养情况	
(可另附页说明)	
从事基础理论研究、应用技术研究、标准和方法研究、关键技术攻关等科研活动的专业人员	共 人
	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 或中级职称及以上人员比例为 %
从事专业服务的人员	共 人
	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 人员的比例为 %
持有政府颁发计量检定员证的人员	共 人
具备上岗资格的试验检测人员	共 人
近 5 年专业人员发表过重要论文、专著：	
(可另附页说明)	

二、申报单位研究和服务能力（信息服务类）

（一）主要公开出版物（名称、书刊号）
（二）开展国际交流合作的良好条件及主要经历
（三）近 5 年主要科研成果
<p>近 5 年承担过的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或工作任务共 项。主要项目名称如下：</p>

近 5 年获得过国家、省、部级科技成果奖项共 项。主要项目名称如下：

（四）近 5 年主要服务成果

1. 近 5 年为 家政府机构/企业提供过产业信息、知识产权、制造业创新成果产业化的相关服务，列举其中较能体现服务能力的案例：（不超过 3 个）。

2. 近 5 年发布的支持重点行业（产业）或重点领域发展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等相关研究报告（封面、前言和概要），制造业创新成果产业化等相关研究报告（封面、前言和概要），以及研究报告的发布会、所组织相关研讨会的会议信息等材料。

（可另附页说明）

(五) 主要数据资源、分析工具、软件或仪器设备建设情况

(可另附页说明)

(六) 人才队伍及培养情况

(可另附页说明)

专业服务人员

共 人

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
或中级职称及以上人员比例为 %

拥有从业资格证书的专业人员

共 人 (知识产权类)

近5年专业人员发表过重要论文、专著:

(可另附页说明)

三、建设方案要点

(一) 建设的必要性
(二) 服务功能
(三) 软硬件及人才
(四) 开展服务情况
(五) 管理运行模式
(六) 发展目标及重点工作

四、推荐单位意见

<p>推荐单位（印章）：</p> <p>年 月 日</p>	
备注	